DB44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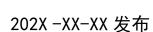
云 浮 市 地 方 标 准

DB4453/Txxxx—202X

中药材种子(种苗)九里香

Chinese medicinal materials' seeds (seedlings)—Jiulixiang(Murraya paniculata)

(送审稿)



202X -XX -XX 实施

目 次

前	言]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质量要求	2
5	检验方法	2
6	检验规则	3
7	包装、标签、运输和贮存	_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提出。

本文件由云浮市中医药局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药品检验研究院、广州中医药大学、广东银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中药制造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云浮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 马庆、谢文波、罗雅丽、黄锦鹏、刘军民、陈立凯、刘子琪、苏畅、王淑红、曾 烨、黄煜权、陈岩、江嘉铅、李万忠、张洪胜、魏民、刘晖晖、唐莉、詹若挺、黄海珍、王冰。



中药材种子(种苗) 九里香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的九里香种子基原为千里香(Murraya paniculata(L.) Jack)。

本文件规定了九里香种子和种苗的质量要求、检验方法、检验规则、包装、标签、运输和贮存。

本文件适用于广东省云浮市的九里香种子、种苗生产者、经营管理者和使用者在种子生产、采收、调运、播种、贮藏以及贸易时的种子质量分级和检验。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 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T 3543.2 农作物种子检验规程 扦样
- GB/T 3543.3 农作物种子检验规程 净度分析
- GB/T 3543.4 农作物种子检验规程 发芽试验
- GB/T 3543.6 农作物种子检验规程 水分测定
- GB/T 3543.7 农作物种子检验规程 其他项目检验
- GB/T 2772-1999 林木种子检验规程
- GB/T 6000-1999 主要造林树种苗木质量分级
-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
- 中药材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 1

九里香种子 seed of Jiulixiang (Murraya paniculata)

芸香科植物千里香 Murraya paniculata (L.) Jack 植株生长经开花结实所形成的植物学种子。

3. 2

九里香种苗 seeding of Jiulixiang(Murraya paniculata)

九里香种子经过萌发培育后形成的植株幼苗。

3. 3

净度 purity

种子批或供检样品中净种子的重量占试验样品各成分重量总和的百分比。

3.4

地径 caliper

苗木地际直径,即苗木基部土痕处的粗度。

3.5

苗高 seeding height

自地径至顶芽基部的苗干长度。

3.6

种子批 seed lot

同一年度、同一来源、同一时期收获,质量基本一致,在规定数量之内的九里香种子群体。

4 质量要求

4.1 种子质量要求

九里香种子质量应符合表1的规定。

表 1 九里香种子质量要求

指标	质量要求		
7日 7小	一级	二级	三级
外观形态	长椭圆形,一端渐尖,种皮有短棉质绒毛;灰白色或淡黄色;长 8.0 mm~10.0 mm、宽 5.0 mm~8.0 mm、厚 2.0 mm~3.0 mm。		
含水量/%	≤10.0		
净度/%		≥90.0	
千粒重/g	≥61.0	≥57.0	≥50.0
发芽率/%	≥90.0	≥85.0	≥75.0

4.2 种苗质量要求

九里香种苗质量应符合表 2 的规定。

表 2 九里香种苗质量要求

指标	质量要求		
1日7小	一级	二级	三级
外观形态	根系完整,苗干直立、色泽正常,无机械损伤、无病虫害。		
地径/ mm	≥4.5	≥3.5	≥3.0
苗高/ cm	≥45	≥36	≥25

5 检验方法

5.1 种子检验

5.1.1 外观形态检验

用肉眼或 5 倍~10 倍放大镜对种子形态、颜色等表面特征进行检验,并用游标卡尺测量种子长、宽、

厚。

5.1.2 含水量检测

按 GB/T 3543.6 进行检测。

5.1.3 净度检测

按 GB/T 3543.3 进行检测。

5.1.4 千粒重检测

按 GB/T 3543.7 种子重量测定方法进行检测。

5.1.5 发芽率检测

按 GB/T 3543.4 的规定进行检测,或按下列方法:

- a) 取样: 净种子 5 份, 每份 30 粒。
- b) 培养: 将种子置于铺有湿润滤纸的培养皿中,于 25 ℃条件中培养,适时补充水分以维持滤纸湿润。
- c)观察:观察与计算:每日记录萌发情况,及时清除霉变种子,直至种子全部萌发或死亡。以胚根长度≥0.5 cm 作为萌发判定标准,发芽率(%)=(正常萌发幼苗数/供试种子总数)×100%。

5.2 种苗检验

5.2.1 外观形态检验

用目测法观察种苗的外观形态,对根系、茎干、叶片、色泽、病虫害、机械损伤进行检验。

5.2.2 地径检验

按 GB/T 6000—1999 的检测方法进行,用游标卡尺测量,如测量的部位出现膨大或干形不圆,则测量 其上部苗干起始正常处,读数精确到 0.05 cm。

5.2.3 苗高检验

按 GB/T 6000—1999 的检测方法进行,用钢卷尺或直尺测量,自地径沿苗干量至顶芽基部,读数精确到 1 cm。

6 检验规则

6.1 扦样

6.1.1 种子扦样

参考 GB/T 3543. 2 及 GB/T 2772—1999 的规定,种子批最大重量和样品最小重量应按表 3 中的规定执行。

表 3 种子批最大重量和样品最小重量要求

种子批的最大重量/kg	样品最小重量/g			
	取样量	净度分析	其它项目分析	
1000	300	100	200	
扦样前应先了解所要检验的种子来源、产地、数量、贮藏方法、贮藏条件、贮藏时间等				

6.1.2 种苗扦样

参考 GB/T 6000-1999 中"抽样"项要求,采取随机抽样的方法,按表 4 的规定执行。

表 4 种苗检验抽样数量

种苗株数	检测株数
500~1000	50
1001~10000	100
10001~50000	250
50001以上	350

6.2 检验项目

6.2.1 种子检验项目

种子检验项目为表1中规定的所有指标。

6.2.2 种苗检验项目

种苗检验项目为表 2 中规定的所有指标。

6.3 判定规则

6.3.1 种子分级判定规则

- 6.3.1.1 符合本文件 4.1 的种子质量要求, 判定为合格。
- 6.3.1.2 采用最低定级原则,以千粒重和发芽率为指标进行等级判定。当符合相应等级要求时,判定为该等级;若有任一指标低于三级要求,则判定为不合格品。

6.3.2 种苗分级判定规则

- 6.3.2.1 符合本文件 4.2 的种苗质量要求, 判定为合格。
- 6.3.2.2 采用最低定级原则,以地径和苗高为指标进行等级判定。符合相应等级要求时,判定为该等级; 若有任一指标低于三级要求,则判定为不合格品。

7 包装、标签、运输和贮存

7.1 包装

包装物应洁净、干燥、无污染。

种子可采用洁净的编织袋或布袋进行包装,包装规格为每袋 5 kg~50 kg。

种苗可采用洁净的塑料筐、竹筐、编织袋或塑料袋定量包装,便于长途运输。

7.2 标签

包装物上应当附有标签,注明品名、产地、规格、等级、生产者、生产日期或批号、地址、种子保存 有效期、种苗采挖时间、产品标准编号。

7.3 运输

选择透气、防水、洁净的运输工具进行运输,不应与有毒有害物质混装。种苗若确需长途运输,应使用可通风透气的车辆,避免阳光直晒。种苗运输途中应保持湿度,必要时用湿草包裹根部或喷水保湿。跨

县域运输时应办理检疫证书。

7.4 贮存

九里香种子宜随采随播,如迟滞播种,可放置于 4 $\mathbb{C}\sim10$ \mathbb{C} 干燥冷库贮藏,贮藏时间不宜超过 6 个月。 九里香种苗应置于阴凉处,贮存不宜超过 3 天;未能及时定植种苗应先假植。

